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江建函[2012]500号

转发关于揭阳普宁市御景城工程窒息较大事故 紧急通报的通知

各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安监站：

现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揭阳普宁市御景城工程窒息较大事故紧急通报的通知》（粤建质函[2012]585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并按文件要求，认真开展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重点对在建的人工挖孔桩、狭窄密闭空间、地下暗挖、市政污水管道（井）、市政涵洞隧道等工程项目进行全面排查，消除安全隐患，对由汕头市达濠建筑工程总公司承建，或由珠海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房屋市政工程责令全面暂停施工，检查其施工安全管理状况符合要求后方可批准复工，同时督促建筑施工企业切实加强事故应急管理，完善预案，加强教育，定

期演练，有效提高施工队伍应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2年8月1日印发

(共印4份)